

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燃气具检测 供气管道改造工程预算编制 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燃气具检测供气管道改造工程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科技西路2号，电话：0757-88393467，联系人：申小姐。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预算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平台，无不良信用记录，取得国家住建部核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甲级或乙级。 2.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为该项目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出具相关服务成果，并主动做好后期的跟进工作。 2. 服务要求：(1) 中选单位在接到中选通知书后，须安排项目相关负责人，于3日内与业主单位接洽并领取相关资料。(2) 中选机构若有违反《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行为的，将依法依规处罚；(3) 中选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利益的人接触，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4)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完成后，中选机构应

		将相关成果资料提交项目业主。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我中心指定地点及服务涉及的相关现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标准计收（造价咨询费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收）。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